

##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函

地址：700202臺南市中西區忠義路1段96號

承辦人：張藝儒

電話：06-2160216#1306

傳真：06-2133703

電子信箱：d0381@tntb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財綜字第1121750203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另送

主旨：為宣導112年4月份使用牌照稅開徵，檢送中文海報1份，  
請協助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請貴單位利用網站、LED電子看板或跑馬燈刊登稅務訊息，  
宣導內容如下：

- (一)4月使用牌照稅開徵囉！繳納期間為4/1-5/2，早繳早安心。
- (二)請多多利用行動支付或電子支付帳戶繳稅，防疫免出門，安全又便利。
- (三)稅單遺失或未收到者，可利用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線上查繳稅，或於便利商店多媒體資訊機列印繳納單(限金額3萬元以下)後至櫃臺繳納。
- (四)受疫情影響使用牌照稅繳納有困難者，可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，免付費服務電話0800-000-32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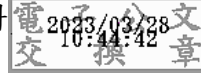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宣導期間：即日起至5月2日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



局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體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智慧發展中心、臺南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、臺南市市場處、臺南市公共運輸處

副本：本局使用牌照稅科、本局綜合企劃科



裝



訂

線